

关于景顺长城弘利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
购赎回业务并提前进入下一封闭期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7 月 21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弘利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弘利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333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弘利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弘利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 年 7 月 22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6 年 7 月 23 日
	暂停申购及赎回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 2026 年 7 月 4 日发布的《景顺长城弘利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 2026 年 7 月 8 日至 2026 年 8 月 4 日第二个开放期开放申购及赎回业务的公告》，景顺长城弘利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原定 2026 年 7 月 8 日至 2026 年 8 月 4 日第二个开放期，在此期间本基金接受申购、赎回申请。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做好本基金的投资管理和风险控制工作，根据《景顺长城弘利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弘利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约定，本公司决定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提前结束本基金本次开放期的申购业务，当日及之前的有效申购将予以确认。本公司决定于 2026 年 7 月 22 日提前结束本基金本次开放期的赎回业务，当日及之前的有效赎回将予以确认，并自 2026 年 7 月 23 日进入下一个封闭运作周期。

2、投资者可以在 2026 年 7 月 8 日（含该日）至 2026 年 7 月 21 日（含该日）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2026 年 7 月 21 日 15:00 起不再接受申购申请。

3、投资者可以在 2026 年 7 月 8 日（含该日）至 2026 年 7 月 22 日（含该日）办理本基金的赎回业务，2026 年 7 月 22 日 15:00 起不再接受赎回申请。

4、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提前结束第二次开放期并进入下一个运作周期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5、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gwfmc.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垂询相关事宜。

6、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